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本公告的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Laopu Gold Co., Ltd.
老鋪黃金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181)

建議修訂公司章程及採納新公司章程

本公告乃由老鋪黃金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51(1)條而作出，內容有關建議修訂本公司現有公司章程(「公司章程」)。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建議進一步修訂公司章程及採納新公司章程，旨在(i)更新公司章程，與中國最新監管要求保持一致；及(ii)納入若干內部修訂(統稱「建議修訂」)。

建議修訂須待本公司股東於本公司臨時股東大會(「臨時股東大會」)上通過特別決議案後，方可生效。一份載有(其中包括)建議修訂詳情的通函以及召開臨時股東大會的通告將盡快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承董事會命

Laopu Gold Co., Ltd.
老鋪黃金股份有限公司

徐高明

董事長兼執行董事

香港，2024年8月30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由(i)執行董事徐高明先生、馮建軍先生、徐銳先生及蔣霞先生，以及(ii)獨立非執行董事孫亦軍先生、何玉潤博士及施德華先生組成。